

中国的国情与 教育发展对策

刘国栋 著



延边人民出版社

中国的国情与教育发展对策

刘国栋 著

延边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赵东寅

封面设计：权道淳

中国的国情与教育发展对策

刘国栋著

延边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延边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9.875印张 210千字

1988年7月第1版 1988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508-176-X /G·9

印数：1-5,000册 定价：3.40元

目 录

第一章 我国教育的成就、差距及面临的困难	1
一、我国教育事业的辉煌成就.....	1
二、我国教育事业的差距.....	12
三、我国教育事业面临的困难.....	20
第二章 增加国家教育投资	24
一、我国教育投资的不合理性.....	24
二、确定教育投资额的主要依据.....	36
三、教育投资应遵循的基本原则.....	43
第三章 改革办学制度	48
一、实行国家、集体与私人办学相结合的制度.....	48
二、实行“两种教育制度、两种劳动制度”.....	60
第四章 提高教育投资使用效果	68
一、提高校舍、师资、设备利用率.....	68
二、调整教育经费的分配结构.....	76
三、建立健全教育经济核算制度.....	83
第五章 大力发展远距离教育	98
一、教育手段的现代化.....	98
二、我国电化教育的发展概况.....	102
三、大力发展以电视教育为主体的远距离教育.....	107
第六章 调整教育结构(一)	117
一、我国现行教育结构的弊病.....	117

二、调整教育结构应遵循的基本原则·····	125
三、调整教育结构需要处理好的几个关系·····	131
第七章 调整教育结构(二)·····	138
一、发展学前教育·····	138
二、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	144
三、调整中等教育结构·····	150
四、调整高等教育结构·····	159
五、调整成人教育结构·····	169
第八章 改革教育管理体制(一)·····	178
一、简政放权,分级办学,分级管理·····	178
二、改革教育计划管理体制·····	188
第九章 改革教育管理体制(二)·····	197
一、加强教育立法·····	197
二、建立健全教育视导制度·····	204
三、加强教育科学研究·····	209
四、改革招生考试制度·····	214
第十章 更新教育观念·····	224
一、破除教育发展的“无形阻力”·····	224
二、树立科学的教育价值观·····	232
第十一章 改革教学内容·····	250
一、新技术革命的挑战·····	250
二、目前我国在教学内容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254
三、改革教学内容·····	257
第十二章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262
一、教师队伍现状与教育发展的矛盾·····	262
二、改革现行师范教育体制·····	263
三、加强教师在职培训·····	267

四、建立健全教师考核晋级制度,提高教师社会 地位与工资待遇.....	269
第十三章 发展教育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271
一、教育的国际合作与不平衡发展趋势.....	271
二、我国教育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283
三、进一步实行教育对外开放政策.....	287
附录 1	291
附录 2	298
附录 3	300
附录 4	302
附录 5	304
主要参考书目	305

第一章 我国教育的成就、差距及面临的困难

研究中国的教育问题，必须从中国的国情出发。在探讨我国的教育发展和改革问题之前，我们有必要首先回顾一下过去，对建国三十几年来我国教育事业发展的成就、差距和面临的困难，作一个基本的、合乎实际的分析。

一、我国教育事业的辉煌成就

我国的社会主义教育事业，是在旧中国教育的废墟上发展起来的。

解放前，我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政治腐败，经济贫穷，文化教育事业十分落后。旧中国80%以上的人口是文盲、半文盲，学龄儿童入学率只有20%左右。高等学校集中在少数几个大城市和沿海地区。中学基本上是设在县以上的城镇，有些县份甚至没有中学，乡村没有小学。在广大农村，封建私塾占相当大的比重。边远省份和少数民族地区的学校就更少了：1946年，新疆只有1所学院和8所中学，宁夏只有5所中学，青海省4所，西藏连一所中学也没有。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我国只有高等学校205所，学生11.7万人，专任教师1.6万人；中等学校5216所，学生126.8万人，专任教师8.3万人；小学34.68

万所，学生2439万人，专任教师83.6万人。而且教育制度落后，各种学校的图书资料、教学设备严重缺乏，教学内容反动、陈旧，管理也相当混乱。旧中国的教育，主要是推行奴化教育、封建教育和资产阶级教育，是为帝国主义和国内反动统治阶级服务的，广大劳动人民子女被排斥在学校大门之外。

新中国成立三十几年来，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我们对旧教育进行了彻底改造，大力发展人民教育事业，取得了举世公认的辉煌成就。

（一）改造了旧教育，建立起社会主义的教育制度。

新中国成立初期，百废待理。当时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接管和改造旧教育。在党的正确领导下，中国人民解放军各地军事管制委员会首先接管了国民党统治区遗留下来的各级公立学校，并采取“维持现状，立即开学”的办法，把各种教育活动纳入正常的运行轨道。同时，我们接收了受外国津贴的学校，从帝国主义手里收回了我国的教育主权，迅速恢复了在旧中国遭到严重破坏的教育事业。随后，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我们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老解放区的教育经验为基础，借鉴苏联的经验，吸收旧教育的合理成分，对半殖民地、半封建教育进行了有计划、有步骤地社会主义改造。

1949年9月12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提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文化教育为新民主主义的，即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教育。人民政府的文化教育工作，应以提高人民的文化水平，培养国家建设人才，肃清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主义的思想，发展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为主要任务。”随后召开的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确定了教育必须为国家建设服务，学校必须“向工农开门”的总方针，并要求对它必须谨慎地、有步骤地进行改造。在这个总方针的指导下，我们对接收过来的旧学校，取消了反动

的训导制度和课程内容，建立了共产党和共青团组织，开设了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理论课和其他新课程。与此同时，党和人民政府为了争取知识分子为人民服务，做了大量工作。当时，大多数从旧社会过来的知识分子，包括从国外克服重重困难毅然回国的知识分子，是热爱祖国，愿意为人民服务的。但由于他们之中许多人出身于剥削阶级家庭，又长期受到帝国主义和反动统治阶级政治思想的影响，对革命事业还缺乏深入的了解。一部分人对马克思主义仍抱怀疑态度，有的人还划不清敌我界限，还有极少数反革命分子没有清理。所以，从1950年末开始，结合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斗争，进行了爱国主义和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的教育，清除封建的法西斯主义思想和帝国主义奴化思想。1951年秋，党和政府提出“团结、教育、改造”的方针，开始在知识分子中进行思想改造的学习运动。在学习运动中，主要是组织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党和政府的各项方针政策，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自觉地清除各种旧思想，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到1952年秋，学习运动基本结束。经过学习，在知识分子中基本清除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政治思想影响，开始树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初步改变了知识分子的精神面貌。

1951年10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颁布了《关于改革学制的决定》。主要内容是：为了加速培养劳动人民的知识分子，确立了各种形式的干部学校、补习学校和训练班的地位；明确了对中等专业学校（包括师范学校）、业余中学和业余初等学校的要求；缩短了小学修业年限，改四二制为五年一贯制（1953年11月政务院发布指示，停止推行五年一贯制，仍沿用四二制），入学年龄为7周岁；同时提出高等学校的学制要多样化。新学制的实施对改造旧教育起到了促进作用。为了提高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科学文化水平，使广大劳动人民及其子女得到受教育的机会，我

们建立了新型的中国人民大学等高等院校，建立了工农速成中学、工人政治夜校和各种业余文化补习学校，在农村开展了扫盲运动，在中等以上学校设立了人民助学金，还制定了各类学校的暂行规程和管理办法。解放了的人民成为教育事业的新主人，迸发出极大的学习热情，学风蔚然，为一时之盛。

从1952年下半年开始，我们对全国高等学校进行了院系调整。调整的方针是：以培养工业建设人才和师资为重点，发展专门学院，整顿和加强综合大学。当时，以华北、华东、中南为重点，实行全国一盘棋。通过院系调整，使绝大多数省份都有一所综合大学和工、农、医、师等专门学院，并将清华大学、交通大学、浙江大学等学校改造成为多科性工业大学。同时也加强了综合大学和师范院校。在院系调整中，全国原有65所私立高等学校全部改为公立。并对高等学校的专业设置和教学组织进行了调整和整顿，加强了生产实习和毕业设计等理论联系实际的教学环节。通过院系调整，使我国高等工科学校基本建成机械、电机、土木、化工等主要工科专业比较齐全的体系，纠正了旧有院校在设置、分布、科系分工等方面的不合理状态和脱离实际的情况，明确了高等教育的办学方向和培养重点。这对从根本上改变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不能完全培养学科品种比较配套的工程技术人才的落后状况，具有深远的战略意义。

与此同时，我们对中等专业学校进行了改造。从1952年下半年开始，逐步将全国私立中小学全部由政府接办，改为公立。当时，全国有私立中等学校1412所，学生53.3万余人（占全国中等学校学生总数的26%），教职员3.4万多人；有私立小学8925所，学生160多万人（占全国小学生总数的3%），教职员5.5万多人，到1956年基本全部改为公立。从1953年以后，根据“整顿巩固，重点发展，提高质量，稳步前进”的方针，改进了中小学教育，

强调使学生全面发展，加强了学校的思想政治教育，改进了体育卫生工作，并改革了课程，制定各科教学计划，编写教学大纲、教科书和教学指导书，建章建制，培训师资，充实教学设备，改进教学方法，等等。

总之，建国三十多年来，随着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发展，我们在改造旧教育的同时，逐步建立健全了各级教育行政组织，确立了与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制度基本相适应的教育管理体制和教育机构，制定了一系列教育法规和条例，不断充实与完善了教育、教学活动的内容和方式，并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经验，初步建立起基本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教育制度。

社会主义教育制度的建立，是我国教育史上最深刻、最伟大的变革，是建国以来我国教育事业所取得的最辉煌的成就，为我国教育事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开辟了广阔道路。

首先，我国是一个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国家，我国的教育制度是崭新的、人民的教育制度。人民是我国教育事业的主人，享有管理教育和接受教育的广泛民主权利。由于社会主义教育制度的建立，教育被一小撮剥削阶级分子垄断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在社会主义的新中国，以不同形式接受各种教育，是每个公民的基本权利，而代表人民的国家则创造一切条件，满足全体公民的教育要求，提高全国人民的科学文化水平。“国家举办各种学校，普及初等义务教育，发展中等教育、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并且发展学前教育。”“国家发展各种教育设施，扫除文盲，对工人、农民、国家工作人员和其他劳动者进行政治、文化、科学、技术、业务的教育，鼓励自学成才。”“国家鼓励集体经济组织、国家企事业组织和其他社会力量，依照法律规定举办各种教育事业”。“国家对就业前的公民进行必

要的劳动就业训练。”“国家培养青年、少年、儿童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见198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在我国，人民享受教育的权利不可予夺，它是广大劳动人民长期斗争的成果。教育的权利空前广泛，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表现。同时，用现代科学知识武装每个公民，不仅是发展社会生产力，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所必需的，也是战胜愚昧、迷信和落后，使广大劳动人民获得精神解放，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需要。大力发展教育事业，用现代科学知识武装全国人民的头脑，是赶超世界先进水平，使国家长治久安，使人民富裕幸福，使中华民族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长远大计。所以，大力发展人民教育事业，是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要求。没有社会主义，就不会有教育事业的兴旺发达；没有教育事业的兴旺发达，就不会有巩固的、强大的社会主义，就不可能实现共产主义。

我国的教育事业是人民的事业。人民享有管理国家教育事业的民主权力。社会主义教育制度的建立，确立了中国共产党对教育事业的领导地位，开辟了劳动人民管理教育的新纪元。在党的领导下，我国教育管理的基本组织原则是民主集中制。教育部门的各级管理人员都是人民的公仆，是为广大师生服务的。整个教育实行民主管理，废除了惩罚主义和法西斯教育，在各项教育工作中贯彻民主原则，实行师生平等，教学民主；同时，我们以四项基本原则为指导，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无政府主义和各种无组织、无纪律的行为，努力造成一个既有民主，又有集中，既有自由，又有纪律，既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那样一种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这就有利于充分调动广大师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精神。

其次，我国的教育制度是建立在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基础之上

的，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经济制度，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是我国的基本经济形式，在国民经济体系中占有绝对优势，这就给我国教育事业的发展提供了可靠而强大的物质保证。我国的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由于在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计划经济，这就有利于克服资本主义生产的无政府状态，有可能从宏观上规划各项教育事业的发展，从社会全局的、长远的利益出发调度人力、物力、财力，兴办那些急需发展的教育事业，对整个教育事业的发展做出合理部署。一是有可能把教育计划同整个社会经济发展计划衔接起来，正确建立与自觉调整教育同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比例关系；二是合理调整教育内部的各种比例关系，建立优化的教育结构，通过计划调节，使若干重大比例关系经常保持动态平衡。而实现教育结构的合理化、最优化，是保证教育事业高速发展的基本前提。所以说，我国的社会主义教育具有任何剥削阶级社会的教育都无法比拟的优越性，我国有可能、也有能力建立世界上最先进的教育制度，我国的教育事业可以、而且能够以资本主义国家所不可能有的高速度向前发展。

第三，我国教育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马克思主义是不同于任何宗教、迷信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这就把我国的各项教育工作，一切教育活动置于科学原则的指导之下，使我国教育获得了无限生机和活力。马克思主义不同于宗教教条，不迷信任何权威和现成结论。马克思主义是发展的科学，不承认任何永恒的、终极的真理。以这种科学理论为指导，在各项教育教学活动中贯彻科学原则，这就从根本上保证了我国教育、教学活动的科学性和先进性，也决定了我国教育的非宗教性。我国的教育坚持用人类积累起来的最先进的科学知识武装每个受教育者，按照客观事物的本来面目认识客观事物，同时注意知识本身

的新陈代谢和教学内容的吐故纳新。在教学方法上，注意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因材施教，贯彻启发式的教学原则。在对待人类文化遗产的问题上，我们坚持古为今用，洋为中用，推陈出新的原则。在学术思想上，我们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提倡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指导下，进行自由的学术探讨，批判地吸收前人的或他人的经验，把一切已有的知识作为取得新的认识的起点。我国教育的根本目的是发展学生的智力，培养学生的创造力，造就勇于改革和创新的一代新人。总之，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下，我国的教育工作坚持教与学的统一，理论与实践的统一，批判与继承的统一，传授知识和培养能力的统一，引导人们不断开拓新的认识领域。

(二)培养了一大批有社会主义觉悟有文化的建设人才，提高了民族素质。

建国以来，我国普通教育事业有了相当大的发展。据1983年统计，全国共有普通中学9.65万所，在校学生达到4397.7万人，比1949年增加41.5倍；共有小学86.22万所，在校学生13578万人，比1949年增加4.5倍。学龄儿童入学率由解放前的20%左右提高到95%以上。目前，我国已基本形成了村村有初级小学，乡乡有完全小学、中心小学和初级中学，县县有完全中学，省省有农、工、医、师等专门学院和综合大学的人民教育网。全国大约有二分之一的县(包括相当于县的市、区)普及了小学教育。在经济比较发达的大中城市和沿海地区，不仅普及了小学教育，而且开始普及初中、高中教育。从1949年到1983年，我国共有3.8亿多劳动人民子女受到小学教育，2.5亿人受到初中以上教育，截至1986年，全国累计已扫除文盲15552万人(见《中国教育报》1987年

9月8日)。

为了尽早地开发智力，在党和人民政府的关怀下，我国的学前教育也有了较快的发展。据1983年统计，全国共有幼儿园（包括独立设置的幼儿班）13.63万所（班），在园幼儿1140万人，比1950年增加80余倍。少数民族教育发展迅速，1983年，我国55个少数民族在校学生达到926万人，相当于建国初期的8倍。有些过去依靠刻木结绳记事的少数民族，现在都有了本民族的知识分子，昔日的“奴隶娃子”成长为有文化的社会主义建设者。此外，全国还有盲聋哑学校319所，在校学生3.57万人。

旧中国高等教育十分落后。36年间总共只有21万多名大学毕业生，一万多名从欧、美、日本留学归来的专家学者。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很快。从1949年到1983年，全国高等学校由205所增加到805所，1983年全国高等学校本、专科在校生120.68万人，比1949年增加9倍多。从1949年到1983年的35年间，全国共培养大学本、专科毕业生411万人，相当于旧中国36年毕业生总数的19.5倍。目前，全国有近4万名研究生正在攻读硕士或博士学位。

中等专业教育也有相当可观的发展。1983年，全国共有中等专业学校3090所，在校学生114.33万人，比1949年增加4倍。1949至1983年，共有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722.4万人。

为了提高广大劳动人民的科学文化水平，党和政府还通过多种形式发展成人教育。1983年，全国有各种类型的成人高等学校1196所，在校学生92.6万人；成人中等学校9.7万所，在校学生974.8万人；成人初等学校22万所，在校学生817.2万人。1984年，成人高等学校在校生数和招生人数均超过了普通全日制高等学校（见书后附录4）。

总之，建国以来，我国教育事业实现了历史上从未有过的长

足发展，我国人民的科学文化水平有了显著提高。据统计，从1949年至1983年，我国合计有1600万人受过不同形式的中等以上的专业教育。今天，战斗在我国各条战线上的有文化的劳动者和各种专门人才，绝大部分都是建国以后培养出来的。在他们之中，涌现出一批具有世界水平的科学家、教授、高级工程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这些人在我国原子弹、氢弹、人造卫星、运载火箭、大型计算机的研制及重点工程建设中，发挥着重大作用，受到了人民的尊敬和爱戴。

由于教育事业的发展，我国人口素质有了很大提高。据全国总工会1986年3—5月调查，现在我国职工人数已从1949年的800万人增加到1.2亿人，其中建国后参加工作的占98%，35岁以下职工近70%；全国各类专业干部1500多万人，大多数是新中国培养出来的（见《职业队伍结构发生深刻变化》一文，载《人民日报》1986年11月8日）。目前我国职工中，文盲人数仅占职工总数的5%左右，有65%左右的职工受到小学或初中教育，有30%左右的职工受到高中以上教育。农村青壮年中的文盲由建国初期的80%以上降到20%左右，有80%以上的青壮年已经初识文字或达到小学和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全国人民的教育水平的普遍提高，促进了我国各项事业的发展。

（三）改善了办学条件，建立了一支宏大的教师队伍。

解放前，我国教育落后，办学条件极差。特别是在广大的农村，校舍简陋，缺少桌凳，缺少设备，缺少教材，甚至不具备最起码的办学条件。解放后，党和政府关心教育事业，逐年增加教育投资，厂矿企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投入的教育经费以及华侨和其他私人筹集的办学经费也很多。国家为各级各类学校修建了大批校舍，购置了各种教学设备和图书资料。1978年以来，我国的电化教育机构和设备也有相当的发展。据1982年9月份统计，

全国教育系统拥有幻灯机投影器20万台，录音机20万台，电唱机7万多台，电影放映机近2万台，录像制作设备数百套，放像设备数千套，还有一定数量的语言实验室、电化教室等。一些学校陆续开始了电子计算机教学。为了加强全国重点高等学校中500个重点学科的建设，自1981年起，世界银行贷款2亿美元，支持我国28所重点学校采购国外先进仪器设备，聘请专家讲学和派遣教师出国。

经过三十几年的培养教育和工作锻炼，我国各级学校已经建立了一支宏大的、又红又专的教师队伍、政治工作干部队伍、行政管理和后勤队伍。据1983年统计，我国大、中、小学和幼儿园共有教职工1147.4万人，约占全国职工总数的1/10。其中专职教师899.43万人。在高等学校的30.29万教师中，有教授5282人，副教授31782人，讲师149987人，共计187051人，相当于1965年37088人的5倍。经过整顿、充实和培训，中小学教师队伍的素质有所提高。民办教师所占的比重开始下降，1982年与1979年相比，中学民办教师由35.8%下降到19.8%，小学民办教师由63.8%下降到54.2%。为了加强对教师的培训，除了举办各种教师进修班，还进一步加强了师范教育。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在党的领导下认真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在评定教师职称、提高业务水平、改善工作条件和生活待遇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在加强对教师业余培训的同时，注意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使教师真正发挥“人类灵魂工程师”的作用，整个教育事业出现前所未有的大好形势。